



青岛宁夏路第二小学保安管理制度

一、学校保安应忠于职守，遵纪守法，着装整齐，文明执勤，礼貌待人，热情服务。学校保安要严格执行学校的规章制度，坚持优质服务，自觉维护学校的声誉。

二、学校保安要准时上、下班，不迟到，不早退，认真交接上岗情况，填写每日巡查记录并签名。如发现可疑、异常情况或恶劣天气，要及时巡逻，重点部位要仔细巡逻，发现问题要及时汇报或报警。

三、学校保安要认真做好“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事故”工作，维护学校师生的人身、财产安全以及学校的设备设施安全。

四、学校保安必须熟练使用学校的各种消防器材，妥善保管好各种应急器械，爱护学校公物。保安要认真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维护校园治安秩序。一旦发现问题或遇突发事件，要迅速作出正确的判断和处理，及时向主管部门和领导报告，防止各种意外发生。

五、外来车辆及人员一律不准进入校内，确需进入需请示有关领导或当事人并做好出入登记。

六、遇来访人员，应主动迎接；遇需要帮助的事情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，因影响安全不能帮助的，应主动解释力求得到谅解。学校保卫人员对进出学校的外来人员以及携带的物品需进行登记，对可疑物品要进行查验，严禁易燃易爆、剧毒、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进入校园。

七、要了解校园周边治安情况，做好各种安全隐患的排查，维持好学校良好的教学秩序和生活秩序，学生在上放学时间内，要及时清除校门外的摊点、车辆堵塞、或其他障碍物，有效疏通学生拥挤现象。按时做好大门的开关工作(早上七时准时上岗，根据学生到离校时间，及时开关校门)，做到门开人在。

八、学生正常上课期间因事须离校者，要查看并留存班主任或科任教师签字的请假条，做好登记然后予以放行。

九、保安人员有事，必须请假，经同意后才许离校，未经同意或自离岗位者做旷工处理。

十、业务训练是保安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，每位保安都必须参加全部训练。保安要主动进行业务练兵，摸熟摸透与安全、消防工作相关的环境、人员、设施等等因素，掌握接待、应对基本功，以熟生巧，以提高业务知识和技能来提高工作效率。